

债券代码: 188081.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1

债券代码: 188705.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2

债券代码: 188946.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3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
2021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1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外部董事的公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4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7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5 亿元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2450 号）。发行人获准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4 月 29 日，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 水发 01”）。

2021 年 9 月 3 日，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1 水发 02”）。

2021 年 10 月 27 日，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功发行 5.00 亿元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1 水发 03”）。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1 水发 01 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发行规模：10.00 亿元
- 3、债券期限：3+2 年
- 4、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5.14%
- 5、起息日：2021 年 5 月 6 日
- 6、到期日：2026 年 5 月 6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
- 7、信用等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

付。

（二）21水发02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发行规模：10.00 亿元
- 3、债券期限：3+2 年
- 4、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5.00%
- 5、起息日：2021 年 9 月 7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7 日。
- 6、到期日：2026 年 9 月 7 日
- 7、信用等级：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三）21水发03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2、发行规模：5.00 亿元
- 3、债券期限：3+2 年
- 4、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4.95%
- 5、起息日：2021 年 10 月 29 日
- 6、到期日：2026 年 10 月 2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
- 7、信用等级：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1水发01”、“21水发02”、“21水发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水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出具了《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外部董事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山东省国资委下发了《山东省国资委关于丁海成等31人职务任免的通知》（鲁国资任字〔2021〕17号），王在新、王波、李占辰、王益民被任命为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二）新增外部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在新，男，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省财政厅教育处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山东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办公室主任科员、综合处主任科员、山东省国资委办公室工作人员、副主任、党委专职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山东重工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董事，现任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波，男，博士学历，中共党员，1992年4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省黄金工业总公司安全环保处科员、主任科员，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济南五峰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发展部经理、办公室主任、科技信息部经理、总经理，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科技部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山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李占辰，男，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

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监，山东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益民，男，博士学历，中共党员，199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董事会等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已作出相应的批准和决议，公司正在就上述人员变更事项办理工商备案登记。

（四）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2021年12月7日出具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外部董事的公告》，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影响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会影响发行人已作出的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公司当年新增外部董事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相关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璐

联系电话：021-38032620

(本页无正文,为《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第二期)、(第三期) 2021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0 日